

臺南市麻豆區公所 108 年 7-12 月

『108 年度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回饋金(80%)』

執行情形一覽表

執行單位	分配金額	執行金額	累計支用金額	剩餘金額	執行日期	執行計畫或用途	依據條例與規範
108 年度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回饋金(80%) 總預算金額				331,478 元			
北勢里	305,239 元	9,500 元	135,880 元	321,978 元	108.07.10	支割草機購置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八款
		12,000 元	147,880 元	309,978 元	108.08.26	支除蚊劑購置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八款
		67,400 元	215,280 元	242,578 元	108.09.14	支中秋里民聚餐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五款
		98,999 元	314,279 元	143,579 元	108.09.25	支 KTV 移動式歌唱舞台 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一款
		15,000 元	329,279 元	128,579 元	108.10.24	支吹葉機購置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八款
		36,000 元	365,279 元	92,579 元	108.11.07-108.11.28	支環境衛生除草工資 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二款
		340 元	365,619 元	92,239 元	108.12.03	支環境清掃用具購置 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二款
南勢里	152,619 元	8,000 元	373,619 元	84,239 元	108.09.21-108.09.22	支環境清理及維護工 資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八款
		8,000 元	381,619 元	76,239 元	108.10.17-108.10.18	支環境消毒工資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八款
		35,000 元	416,619 元	41,239 元	108.10.05	支重陽敬老活動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五款

		10,000 元	426,619 元	31,239 元	108.08.12	支公用設施設備維護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一款
		28,000 元	454,619 元	3,239 元	108.11.09-108.11.24	支環境衛生整理工資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九款
		3,239 元	457,858 元	0 元	108.11.15	支行政事務雜支費用	「臺南市廢棄物轉運處理設施營運階段提供回饋金辦法」第八條第九款
108 年度廢棄物回饋金 (80%)總計 457,858 元			457,858 元	0 元			